

孫貴定編

現代師範
教科書 教育學原理

商務印書館出版

教育學原理目錄

第一章 教育的意義	一
第二章 教育上的好目的	一二
第三章 教育上各種主要的目的	七
第四章 平民政治下教育上個人與社會之關係	三一
第五章 天然與教育	四〇
第六章 教育學與心理學的關係	四八
第七章 教育上本能的基礎	五一
第八章 注意	六六
第九章 記憶力	七八
第十章 思想	一

第十一章 統覺	八二
第十二章 想像力的發達	八七
第十三章 概念	九三
第十四章 智識的性質及研究的方法	一〇〇
第十五章 教育上自由的觀念	一〇五
第十六章 自顧的感情統系	一一〇
第十七章 挪用本能上的精力	一一四
第十八章 習慣	一一七
第十九章 德育的方法	一二二
第二十章 責罰	一二五
第二十一章 各種教材的價值之比較	一二九
第二十二章 職業教育	一三三

教育學原理

第一章 教育的意義

教育有廣義狹義的分別，就廣義說去，凡利用人類生存在社會上的環境，及天然界的狀況，歷史上的事實等，以增長智識，陶養德性，發展人類天賦的才能，都可稱爲教育，這樣看去，教育簡直與人生的經驗同一意義。（經驗中固然也有一部分似乎與人毫無益處的，且或反令人感受痛苦的；但這種經驗，都有消極的價值，或可在道德上做個警戒，無論如何，總可有增長智識的作用。）教育的狹義，便是就普通一般人生的經驗，加以一番淘汰，凡與人生利害相關最深最切的，選出一部分來，再設法組織一種特別的環境，通常稱爲學校，用預先思慮周到的方法，將那部分組織完善的經驗，間接或直接教授與智識缺乏人格未定的人。這種人大多

數總是年輕的男女，還沒有成丁；或成丁還沒有許多時候。照普通人的一般心理說起來，講到教育，大概不出學校與教科書的範圍，其實，這種狹義的教育，只好算廣義的教育的一部分；只好算他最初的一番預備功夫。因為人生在世，所有的經驗，都可作為教育的材料。除去學校之外，如家庭，如社會上各種團體，在教育上都有極大的價值。學校雖是專為教育而特別設立的，也不過是許多教育機關中之一罷了；若以為所有一切教育，都由學校設施，豈非對於學校希望太奢了麼？原來社會上必須設立學校與編輯教科書，祇是因為文化一開，人類的智識愈進步，社會的組織愈加複雜。成人所抱的目的與理想，所做的各種事業，一般兒童，愈加不容易領解，愈加不容易學習。故必不得已，只好創設學校，延請教師，正式設施教育，預備將來兒童長成了，可以繼續前代的事業與思想，這便是學校的來歷；因為這個緣故，在文化未開的時候，便沒有正式的教育，所有的教育，不外乎從生活中直

接發生的經驗。那種經驗，與文化已開的時候，比較起來，極是簡單；故一般兒童，只消與成人同在一處居住飲食，摹仿成人的儀容習慣，便可將那時候應用的智識學習完備；既不必進學校，也不必讀甚麼書。總而言之，學校與教科書的教育，不過是教育的初步；若當他是教育的終點，不但失去了他專為預備兒童長大成人的本意，況且將人生普通一般經驗，在教育上的價值，都糊塗錯過了，豈不可惜？故本書中所討論的各種問題，雖大多數是專從學校一方面發生的。我們須明白教育的範圍，比學校的四壁，大得不知幾許；我們更須明白人生的經驗，都是教育。故真正的教育，是廣義的，而不是狹義的。

教育與人類社會的生命，有直接的關係。因為人類生存在世界上，互結社會，不論有意識或無意識間，總須以互助的精神，分工作事，方得相依為命，保全社會共同的生活，謀社會共同的幸福。教育便是這種生活的命脈，這種幸福的基礎。因為個

人的壽限，至多不過一百多歲；而社會的壽限，只要世世代代有許多個人傳接下去，可以繼續不絕。（一個社會全數滅絕的，固也有許多先例：如歐洲的尼唵段泰爾⁽¹⁾人種，澳洲塔士曼尼亞⁽²⁾的土人，早已完全滅絕；只在人類歷史上，留一些遺跡罷了。但無論如何，社會的生命，總比個人的生命較長，自不消說。況且在理論上，確是可以繼續不絕。）但一個社會的繼續生存，雖是物質上的事實，大一半却是心理上精神的事實。這便是社會全體的文化，風俗，習慣等種種，世世代代的公共遺傳物；若除去這種共同的遺傳物以外，所有的人類，只好算一羣鳥合之徒。他們的感情思想等，各自不同，心理上既然不能一致，斷不能產出甚麼真實的社會。原來每一代的兒童，將來長成後，社會靠他們繼續自己的生命；但倘沒有經過一番教導訓練，對於那種社會上前代之遺傳物，既然一點沒有知道，便沒有承受的資格；更沒有改造進步的能力。現在教育便是養成這種資格與這種能力的唯一方

法。上文曾說教育與人類社會的生命有直接的關係，就爲這個道理。

教育爲社會生命的關鍵，更可就生命的天然性質證明起來。原來生存與死亡的區別，在於自己改變的能力。有生命必有改變；改變沒有間斷，方能生長，方能時時刻刻去舊更新，繼續生命。倘失去了這個去舊更新的能力，便是死亡。從生理一方面看去，凡身體須賴吸收滋養料與生殖兩項，方得新舊更迭，保全他的生命。現在講到社會的生命，也須有繼續自新的能力，方得免於死亡。這種繼續自新的能力，須從教育中來；因爲教育將社會舊有的文化、思想、習慣等，傳授與兒童，使他們長大成人後，可再傳授與他們的子孫，世世無窮。假使有一代的兒童，沒有一個受過教育，他們祖宗父母相傳下來的社會，便可算到他們手裏滅絕了。總之：社會的生命，全靠教育去做他的滋養料，使他能生產出小社會來，使他世世代代，新舊更迭，繼續下去。

社會的生命，雖是賴去舊更新，得以維持下去；但我們須要明白這種現象的進行，却是漸漸的，並不是突然而來。況且舊的並不是完全廢棄，新的一與舊的接觸，也並不是毫不更變，被舊的完全吸收進去；新舊兩個原素，須漸漸互相影響，互相作合，方可有社會的進化。這樣說來，講到教育，我們可從兩種視點去分別研究：一是關於舊的，可稱爲回顧的視點；一是關於新的，可稱爲向前望的視點。回顧的教育，便是將社會原有的文化，如言語，文字，風俗，習慣等，傳授與兒童，使他們長大後，不忘記前代的遺傳物。向前望的教育，便是啓發兒童個人的特性，使他們能利用前代的公共遺傳物，去改造將來的社會，以謀人類的進化。換句話說，回顧的教育，便是把已往做將來的標準；向前望的教育，便是把將來做已往的歸束。顧要求社會有進步，這兩個視點，必須兼備，缺一不可。如我國科舉時代的舊教育，向來專門注意舊有的文化，幾乎全屬回顧的；因此那時候的文化，幾千年來，停滯不動，與歐美

列強相接觸，便處處失敗。今若要求我國適當生存在二十世紀中，我們切不可把教育上向前望的視點，忽略過去。

第二章 教育上的好目的

我們做不論何事，抱某種目的，必定希望他能發生某種結果。那個結果，便是我們做那事的終局，一經達到，便算完結。有些事的結果，固然沒有止境，但也算一個小結束，好做將來的起點，繼續做下去。但不論何種目的，一經達到，都是一種結果。凡所有的結果，却並不都好算什麼達到的目的；因為不論何種現象，都變化到一個地步，不論大小，便好算發生了一種結果。現在講到不論何種切實有個目的的動作，必定是一種有次第有秩序的進行，如一步一步登樓梯一般，這種進行的次第，通常可分為三種：甲種是不但依合一種動作天然的性質而定，并且是按次序逐漸從內部發生的；乙種雖也是依合他天然的性質而定，但是不按次序，忽而東忽

而西，反覆不定的；丙種是不管他天然的性質如何，所有進行的次第，都是由外界指示的。關於不論何種目的，我們須先問明是否包含甲種進行的次第，若是乙種或丙種，便只好算一種表面上的結果，實際上不好算什麼達到的目的。

一個目的作用，在乎能發生一種有次序及佈置完善進行的方法，可使我們一步一步逐漸做去，達到他為止。因為目的既然是一個預先料到的結果，我們抱定了他，得了他的指示，便能決定進行的計劃，預先防備未來的阻礙。在沒有達到我們的目的之前，不論做到那個地步，可以約略估算，與他距離還有多少遠近，再定方針，一絲不亂。現在講到教育的目的，也必須具這種作用，才好算真正的目的。總而言之：抱定目的作事，與用智力作事一樣，智力既然是心靈的特別現象，抱定目的作事，便是心靈的作用。因為心靈的唯一作用，如預料一事的結果，預算進行的方法，與明白前途可有什麼阻礙，而想出相當的抵制法等，都全靠有個目的做標準。

否則，無意無識，猶盲人騎瞎馬，還有什麼智力麼？

現在我們明白了目的作用，還須研究那種目的，確是適當合用的。大概說起來，一個目的如杜威⁽¹⁾博士所說，須要遵守三大條件：（一）須從現在真實的情形，直接發生出來；須與現在實際上的助力或難處，直接有關係的。有些教育家，往往不明白這個道理，不管他當時的實在的情形，憑空設想，提倡一種抽象的目的。那種目的，因為不合事理，不能達到，固是勢所難免，縱使勉強達到了，人類的智力，受了這種外界的束縛，既不能自由選擇，也必不能自由發展。（二）好目的須容易改變，實行起來，可使我們斟酌情形，隨時修正，沒有拘泥不變的害處。大凡由外界指示的目的，不但易與實在情形隔膜，且使人過於固執不變。（三）好目的必須切實代表一種相當的動作，如一個人打獵，捉得一隻兔子，他的目的，實際上不是單單爲隻兔子，他或者想吃兔子肉，或者想穿兔子皮，總之必定對於那目的物，更有一番動

作。

除去以上杜威先生所想到的三大條件，我們更可加一個條件。這便是凡好目的，須與本人終身最高的志趣，與社會全體最高的幸福，^{*} 和合一致，互相扶助。否則，若杜威先生所擬的第一個條件，單說好目的須從現在的真實情形，直接發生出來。講到那種目的，究竟與社會及個人兩方面最高的幸福，能否不致互起衝突，我們便不能擔保。

普通一般好目的，須依合以上所開的四個條件，固已說明。現在講到教育的目的。也並沒有什麼特別不同的地方；因此教育上的好目的，須具以下兩大要點：（一）受教育的人，有什麼天賦的才能，有何種特別機會；或有何種特別難處，都須面面顧到。（二）受教育的人，所有種種特別情形，既經考慮周到，所定的目的，必須能於實際上指示一種『進行的方法』。更有一要點，我們須牢記心中，這便是像教育一

*至於什麼第一個人最高的志趣等農乎全是倫理學上的問題現在不及討論

個抽象的觀念，實在沒有什麼目的。故講到教育的目的，只有待受教育的人與設施教育的人，參酌他們的特別情形，想望某種具體的結果，便把教育做個產出那種結果的方法罷了。因為這個緣故，不論什麼教育的目的，至多只好表示一個時代大概的傾向，等到實行起來，仍須因時制宜，修正缺點；若拘泥字面，固執不變，教育不但沒有進步，也好算非徒無益而又害之了。

有些教育家，以爲教育的目的，既然必須按照特別情形而定。每一個人既有他個人的特性；便聲言教育上目的的多少正與待受教育的人數成一正比例。這種立論，雖關於個人的異點，足以喚起我們的注意；但究竟似是偏見。因為目的若依人數增加起來，如普通一般學校內，人數總是不少，設施教育的人，便難免歧途亡羊，無所適從；實際上反增困難了。不過我們所應該主張的，便是除出一普通目的之外，一般教師，父母，對於兒童個人的特性，更須特別注意。

第三章 教育上各種主要的目的

自從教育哲學另成一種學問以來，對於教育目的的一個問題，大教育家各有主張，意見紛歧，極不一致：或說是完全的生活；或說是陶鑄高尚的人格；或說是養成公民的德行等等，記不勝記。平心而論，那各種目的，現在用我們的眼光看去，好像近乎偏見。但每種目的當初提倡的人，必定是應時勢的要求，希望他能補救那個時代的缺點。如中央集權的時代，便有個人自由的提倡；人心渙散的時代，便有社會合羣的提倡，故各種目的，在教育史上，都佔有特殊的地位。我們若不顧那個時代的實在情形，汎汎的評論起來，往往難免過於苛刻。

就各種教育的目的中，現在我們單擇他在歷史上影響最大的四個，加以一番研究：（一）天然發達，（二）為社會服務，（三）文化，（四）紀律。

（一）天然發達

天然發達的原理，首先提倡的便是盧騷。(J. J. Rousseau)盧氏眼看他那時候法國社會的腐敗，風俗的惡劣；所謂文化，不過是些相沿成例的宗教道德，以及種種人造的習慣，都與天性乖離。他曾說：『不論什麼東西，從造物主手裏出來都是好的，但一到人手裏便弄壞了。凡人對於天生成的東西，不加干涉，不肯罷手，甚至逢到他自己的種類，也是這樣。所以他的子孫，一定也要訓練到像一隻馬，在動物園裏一般。』盧氏因此極想改革一切，以求回復人類的本性，他理想上最高的目的，便是恢復天然狀況。但現在有一要點，我們不可誤會，這便是盧氏所說的天然狀況，並不是教育須完全依兒童的思想及慾望。他的意思，不過是保全人類的天性。他所謂人類的天性，也並不是專指野蠻人的本性。這個語句，包括一切原始的傾向，須在不論什麼國，什麼時代遇到不論那一種生活情形全世界一樣的。故盧氏曾力辯各民族及社會上各階級獨有的特點，不好算是人類的天性。

盧氏說教育有三個來源：（一）天然的教育。——這便是將五官的功用與四肢的運動，習練起來，將天賦的才能，依合次序，發展起來；（二）人類的教育。——這便是天然發達後，還須人類指導，方可明白各種才能的用處；（三）環境的教育。——這便是我們從經驗中所得的智識。講到經驗，總是不離環境中的事物，故稱爲環境的教育。這三種教育，統計起來，第一種完全不是我們管束的，第二種是我們自己可以作主的，第三種有一部分歸我們節制。故若要求這三種教育，和合進行，須將第一種做個標準，第二第三兩種，都須依他作合。這樣說來，教育唯一的方法，在乎服從『天然的神託』。『天然的神託』有二條：（一）照天然的情形，兒童必須做了兒童，方能成人，若不依這個次序，看得兒童，如成人一般，我們便養成『早熟的果子，一些沒有味道的』。因此無論如何，切弗依成人的標準，強迫兒童一樣做去。凡說施教育的人，須知理想上最高的目的，爲能利用生命的各種機會，以求發生真